

《歌林拾翠》刊刻年代考论 ——兼论奎壁斋郑元美的刊刻活动时间

尤海燕

《歌林拾翠》，全称《新镌乐府清音歌林拾翠》，是目前所发现的为数不多的明清折子戏选本之一。折子戏选本虽为片锦碎玉，但在保存戏曲资料，展现明清戏曲的发展流变等方面有不可替代的价值。许多戏曲全本已佚，只有一些片段保存在各种折子戏选本中，使后人得以揣测其全本的大致面目，是研究戏曲的宝贵资料。即以《歌林拾翠》来说，其所选《百花记》在远山堂《曲品》、《曲录》、《曲海总目提要》中均有著录，现昆剧舞台上尚有《赠剑》等出^①，但此剧全本早已失传，只在《歌林拾翠》、《时调青昆》、《醉怡情》等几个明清折子戏选本中有零星收录，其中《歌林拾翠》收录十二出，是目前发现保存《百花记》最多的本子。

不过，明末清初折子戏选本多为坊间刊刻，众所周知，坊刻以营利为目的，少有精良之作，编者、刊刻者、刊刻时间等各类信息常不完整或不确切，这就给研究此类资料的工作带来了很大困扰。在对古籍资料进行研究时，首要的事情就是弄清刊刻时间、刊刻者等版本方面的信息，否则就难以以此立论。比如《歌林拾翠》，全书有十九处牌记，但都是有刊刻者而没有明确的刊刻时间，因此很难在研究中对其作戏曲史学的判断和描述。本文试图通过对其刊刻者刊刻活动时间的研究考证，解决《歌林拾翠》确切的刊刻时间的问题。

《歌林拾翠》分一、二两集，卷首题“绣像歌林拾翠初集”，“宝圣楼梓”，有总目及精美插图。全书以剧目为序，每剧标题统一格式，如《新镌乐府浣纱拾翠》、《新镌乐府幽闺拾翠》等。每剧选出在三出以上，篇幅较为庞大。每剧均有独立目录，牌记即附于独立目录后。举例来说，《新镌乐府浣纱拾翠》目录后有牌记曰：“岁在己亥吉月金陵奎壁斋梓”，《新镌乐府千金拾翠》目录后牌记是“岁在己亥吉月金陵宝圣楼梓”。据牌记内容来看，刊刻者不仅有卷首的宝圣楼，还有奎壁斋（郑元美）、大有堂；刊刻时间则大部分为“己亥吉月”，也有题“乙丑吉月”的。

①庄一拂：《古典戏曲存目汇考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2年，第1566页。

因为《歌林拾翠》牌记中只有干支纪年，没有朝代、年号记载，刊刻时间难以确定，大多数戏曲辞典、书目对《歌林拾翠》的解说都回避刊刻时间，而笼统以明人选编，清人刊刻概括之。如《中国曲学大辞典》“《歌林拾翠》”条云：“明人编选，其姓名不详……有金陵奎壁斋刊本（版片后归宝圣楼，封面改刻为‘宝圣楼’梓）”^①；《中国昆剧大辞典》“《歌林拾翠》”条曰：“昆腔剧曲选集。明无名氏选编。书名全题为《新镌乐府清音歌林拾翠》，有《善本戏曲丛刊》影印清奎壁斋覆刻本”^②；《善本戏曲丛刊提要》则认为《歌林拾翠》为“明无名氏编，清奎壁斋、宝圣楼、郑元美等书林覆刻本。”^③

从各方面迹象来看，可以肯定，这是个覆刻本。卷首总目剧出标题均为明末至清代常用的二字，正文中目录则为明代中后期常用的四字，这说明，总目与正文刊刻时间不一致，总目应是覆刻时后加的。十九处牌记有四处刻“宝圣楼梓”，一处刻“大有堂梓”，其余十四处为“奎壁斋梓”或“郑元美梓”。仔细观察，《歌林拾翠》的牌记都是竖排两行，每行六字，排列整齐，但《新镌乐府金貂拾翠》后的牌记“岁在乙丑吉月金陵宝圣楼梓”，基本格式虽不变，“宝圣楼”和“乙丑”两处字迹却非常模糊，字形也比牌记中其他字大，很明显和牌记中其它字不是同时镌刻的。另外三处“宝圣楼”也都字迹不清，字形不正，放在牌记中明显与其他字不齐。显然，是宝圣楼覆刻了奎壁斋的版本，并把牌记挖改成自己的名字。或许是挖改十九处太过吃力，这一工作只做了四处就结束了，而挖改时间应该就是和“宝圣楼”三字一起出现在牌记中的“乙丑”年。至于“大有堂”，或许是和宝圣楼一起进行再版工作的书坊。《中国版刻综录》中记载“秣陵周氏大有堂，万历间刊《皇明宝训》四十卷”^④，但关于“大有堂”的记载极少，仅此一条，很难遽下论断是否就是《歌林拾翠》牌记中的这个“大有堂”。奎壁斋（郑元美）一直和“己亥吉月”同时出现，可以判断，《歌林拾翠》就刊刻于明末清初的某个“己亥”年。

明末清初的“己亥”年有万历二十七年（1599），顺治十六年（1659），康熙五十八年（1719），乾隆四十四年（1779），……到底应该是那个“己亥”年呢？笔者以为，这个“己亥”应是顺治十六年（1659）。理由如下：

其一，根据《歌林拾翠》所收剧出，可排除万历“己亥”的可能性。《歌林拾翠》收录有周朝俊的《红梅记》。王穉登曾作《叙〈红梅记〉》曰：“己酉秋，余复有西湖之游，宿昭庆上人房”，在此，他结识周朝俊，“余次过其寓中，见几上

①齐森华、陈多、叶长海编：《中国曲学大辞典》，浙江教育出版社，1997年，第641页。

②吴新雷主编：《中国昆剧大辞典》，南京大学出版社，2002年，第919页。

③王秋桂主编：《善本戏曲丛刊提要》第二辑，台湾学生书局，1984年，第9页。另据《中国古籍版刻辞典》（瞿冕良主编，齐鲁书社，1999年），郑元美即书坊奎壁斋的主人，此将郑元美和奎壁斋作为两个刊刻者并提的说法是不准确的。

④杨绳信：《中国版刻综录》，陕西人民出版社，1987年，第42页。

一帙，展视之，乃生所制《红梅记》也。循环读之，其词真，其调俊，其情宛而畅，其布格新奇，而毫不落于时套。削尽繁华，独存本色。嘻！周郎可为善顾曲焉……太原王穉登。”^①根据王穉登（1535—1612）生平，“己酉秋”当指万历三十七年（1609）秋天，也就是说，万历三十七年时，王穉登第一次见到周朝俊的《红梅记》，当时这个剧本尚未在社会上传播开来，那么《歌林拾翠》必选编于万历三十七年后，因此，万历二十七年的“己亥”（1599）可排除。

其二、根据笔者的判断，奎壁斋郑元美的刊刻活动集中于明天启后到清康熙前这一段时间，可排除康熙五十八年（1719），乾隆四十四年（1779）这两个“己亥”。

奎壁斋，又作奎壁堂，“明万历间金陵人郑思鸣、郑大经的书坊名，在状元坊”^②。从明万历间到清乾嘉间两百年左右的历史中，郑氏家族几代人都在从事坊刻事业，刻印了大量书籍。奎壁斋刻书牌记多署“书林郑氏”、“金陵奎壁斋”，现已知姓名的坊主有“郑思鸣”、“郑大经”、“郑元美”。郑思鸣、郑大经出版刊刻的活动多集中在万历至天启间，比如明万历四十六年金陵书林郑大经奎壁堂刻《古今道脉》四十五卷^③、明天启六年书林郑大经刻套印本《诗经秘旨》八卷^④，明天启年间郑思鸣刻《急览类编》十卷^⑤等等。郑元美，生平不详。由于至今没有发现其刊刻书籍的明确朝代（仅有干支纪年），对他的刊刻活动时间说法不一。《中国古籍版刻辞典》认为“思鸣字元美”^⑥，也就是说，郑元美就是郑思鸣；《中华印刷通史》第七章“清代的刻书事业”则提出：“奎壁斋主人乾隆时为郑元美，莆阳人，到光绪年间书板已多散售易主。其所刻《易经》，版片售归金陵富文堂，光绪十二年（1886年）刷印时，封面改题：‘光绪十二年新镌，富文堂藏版’，而书内旧序末尾原刻：‘莆阳郑氏订本，金陵奎壁斋’双行牌记仍然存在”^⑦。郑元美的刊刻活动时间如果能基本确定，那么《歌林拾翠》的刊刻时间就可以确定。而根据上文两书记载，郑元美或为万历时人郑思鸣，或为乾隆时人，莫衷一是。

首先我们可以排除郑元美是万历时人郑思鸣的可能性。上文我们已经论证，《歌林拾翠》只能刊于万历二十七年后，万历之后的第一个“己亥”是顺治十六年（1659），也就是说，《歌林拾翠》的刊刻不早于顺治十六年。如果郑元美就是郑思鸣，那么从明万历二十二年（1594）刻焦竑《养正图解》到清顺治

①蔡毅：《中国古代戏曲序跋汇编》，齐鲁书社，1989年，第1199页。

②《中国古籍版刻辞典》，第425页。

③翁连溪：《中国古籍善本总目》，线装书局，2005年，第134页。

④《中国古籍善本总目》，第53页。

⑤王重民：《中国善本书提要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3年，第385页。

⑥《中国古籍版刻辞典》，第425页。

⑦张树栋、庞多益、郑如斯：《中华印刷通史》，印刷工业出版社，1999年，第244页。

十六年刻《歌林拾翠》，中间有六十五年时间，即使郑元美长寿，从事长达六十五年的刊刻工作也是难以想象的。如果是顺治之后的“己亥”，那就更不可能。所以郑元美不是郑思鸣，他应该是郑思鸣、郑大经之后奎壁斋的经营者。根据上文所述，郑大经、郑思鸣一直到天启年间仍在刊刻书籍，那么，郑元美当是天启之后掌管奎壁斋的。郑元美刊刻过《奎壁斋增订评注广日记故事》（下文简称《广日记故事》）、《女四书集注》、《书经》等书，其中《奎壁斋增订评注广日记故事》正文首页标注：“琅琊王相晋升增注 莆阳郑鉉元美校梓”，由此我们知道，郑元美名鉉，字元美，这个标注从另一个角度证实郑元美不是郑思鸣。

从郑元美刻《广日记故事》、《女四书集注》等书来看，郑元美的集中刊刻活动不在清康熙、乾隆时期。一个重要的证据是，《广日记故事》、《女四书集注》完全不避康熙、乾隆的讳。《广日记故事》中有则故事“九岁通玄”，讲扬雄子扬童鸟与其父共同探讨高深莫测的《太玄经》的事迹^①。全文共出现了四个“玄”字，既没有缺笔也没有用“元”字代替，可见郑元美刻书也不避康熙的讳；另有一则“射牛不问”：“隋牛弘（鹑觚人）性宽厚。弟弱，好酒，醉，射杀驾车牛。弘还，妻谓曰：‘叔射杀牛’。弘无所怪，直答曰：‘作脯’。坐定，妻又激之（以言语激发使怒），弘曰：‘已知之矣’。颜色自若，读书不辍（止也）”^②。此段故事共出现四个“弘”字，没有一个有缺笔等避讳现象，可见郑元美刻书并不避乾隆的讳。象这样不避讳的现象在郑元美刻的书里还有多处，如《曹大家女诫》“夫妇第二”：“……信天地之弘义，人伦之大节也（参，和也。弘，大也……）”^③，两个“弘”字亦不避讳……此不一一举例。在文网密集的康熙、乾隆时代，这样大量的触犯皇帝名讳的现象出现在民间普及读本《广日记故事》、《女四书集注》中，应该是不可能的。这只能说明，郑元美刊刻《广日记故事》、《女四书集注》不在康熙、乾隆时代。

从现有资料分析，郑元美很可能是自明入清之人。《广日记故事》、《女四书集注》的笺注者王相，明末清初人，在蒙学方面颇有建树，现在已知《三字经训诂》、《增补重订千家诗注解》等皆其编定。《三字经训诂》刊刻于“康熙丙午年”（1666），即康熙五年，可知此前后王相应该在世。另据《王节妇女范捷录》题注，王节妇“苦节六十年，寿九十岁。南宗伯王光复，大中丞郑潜庵两先生皆旌其门”^④。“宗伯”是古代对于礼部尚书的别称。在明朝，“南宗伯”乃特指南京礼部尚书，以区别北京的礼部尚书。此王节妇正是王相之母，旌表之

①《奎壁斋增订评注广日记故事》“神童类”，中国国家图书馆藏清刻本。

②《奎壁斋增订评注广日记故事》“友悌类”。

③《女四书集注》卷一《曹大家女诫》，中国国家图书馆藏清刻本。全书卷首题“金陵郑元美梓行”，每卷卷首题“琅琊王相晋升笺注，莆阳郑汉濯之校梓”，此郑濯之生平不详，或是奎壁斋郑氏家族另一成员。

④《女四书集注》卷四《王节妇女范捷录》。

时尚在明朝，所以王相定是自明入清之人。我们注意到，《广日记故事》标题云“奎壁斋增订评注”，而实际增订评注工作由王相完成，这说明是奎壁斋或者说是郑元美主持这次刊刻，并把具体编订任务交给王相，《奎壁斋增订评注广日记故事》是郑元美与王相合作完成的。可见，郑元美和王相是同时代的人，他应该和王相一样经历了明清鼎革的动乱时代。《广日记故事》、《女四书集注》的刊刻应该是在清初顺治时期，这正是两书完全不避康熙、乾隆讳的原因。

综上可见，《中国古籍版刻辞典》和《中华印刷通史》对郑元美的记载均误。郑元美集中从事刊刻活动的时间应该是明万历后到清康熙前。至少，要活到康熙五十八年（1719）的“己亥”并且从事刊刻《歌林拾翠》的活动对于由明入清的郑元美来说是不可能的。同理，可排除乾隆四十四年（1779）。

从各种资料来看，奎壁斋在道光年间已然衰落。一者，各种书目中全然不见奎壁斋在道光年间刊刻书籍的著录；二者，现存奎壁斋版《书经》有京都善成堂翻版。善成堂是清道光年间北京琉璃厂附近有名的书坊^①。奎壁斋的版片落入善成堂手中，这说明至少在清道光年间，郑氏家族的刊刻事业已经后继无人，明末清初活跃了二百年左右的金陵奎壁斋在刊刻史上销声匿迹了。

综上所述，郑元美刊刻《歌林拾翠》的“己亥吉月”就是清顺治十六年（1659）。

或许正是因为郑元美自明入清，作为明朝遗民，对“清顺治”这样的年号一时难以接受，所以在所刻书籍牌记上索性不记朝代、年号，只写干支纪年了事。郑元美刊刻的时调小曲集《万花小曲》卷末牌记曰：“岁在丙申秋月金陵奎壁斋梓”，与《歌林拾翠》如出一辙。通过对《歌林拾翠》刊刻时间的考证可以推断，这里的“丙申秋月”应该是指清顺治十三年（1656）。另外，折子戏选集《乐府歌舞台》（全名《新镌南北时尚青昆合选乐府歌舞台》）、《万家锦》（全称《新镌乐府名时曲万家锦》）亦为郑元美刊刻，虽然像郑元美刊刻的所有书籍一样没有具体的刊刻时间，但应该也是明末清初刻书，亦为戏曲研究之珍贵资料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国家图书馆

①《中国古籍版刻辞典》，第596页。